

第 9 章 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参加（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）的（黑龙江省重点项目调度推进数字化服务平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黑龙江省重点项目调度推进数字化服务平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41.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80.3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08 月 26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注册 | 登录 | 我去专题找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

首页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• **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**

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230199078056119L

成立日期: 2013年09月18日

登记机关: 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

← 上一页

1

下一页 →

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我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第 10 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（盖章）：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08 月 26 日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001]BRCG[CS]20220017 第 (1) 包 2022-08-25 10:12:54

哈尔滨鹏博普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-08-25 10:12:54